

祁连山林区法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三、 收支总体情况

四、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七、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 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前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现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

祁连山林区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主要职责是：

- (1) 审理本辖区一审刑事公诉、自诉案件。
- (2) 审理本辖区各类一审民事纠纷案件，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 (3) 审理本辖区各类一审行政纠纷案件，监督和维护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 (4) 执行本院辖区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裁定，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 (5) 审查受理本辖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告诉、申诉，接待处理来信来访。
- (6) 审理审判监督程序提起再审的刑事、民事和行政案件。
- (7) 审理上级法院指定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8) 审判由祁连山林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 (9) 总结审判工作经验，积极参与平安建设。
- (10) 规划和负责法院的财务、装备工作。
- (11) 检查和监督本院执法执纪情况，进行廉政教育。
- (12) 负责和管理其他司法行政工作。
- (13)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纪守法。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关内设机构

2017年7月根据省委、省政府《甘肃林区法院检察院司法改革方案》（甘办发〔2017〕55号）文件精神，原迭部林区基层法院整建制迁址张掖市甘州区。9月底挂牌成立祁连山林区法院，2018年10月最高人民法院颁发了印章。管辖河西地区祁连山、连古城，敦煌西湖、安南坝、盐池湾五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辖区内的各类案件，辖区总面积408.57万公顷，我院现有（改革）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法警队）、政治部、立案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庭，另设纪检监察室。目前有中央政法编制30人，聘用制书记员编制10人，实有中央政法编制干警24人，聘用制书记员7人。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本部门无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三）直属事业单位

本部门没有直属事业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4年单位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

2024年单位收支总预算1,186.22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收入预算

2024年收入预算1,186.22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1，2）。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63.08万元，占89.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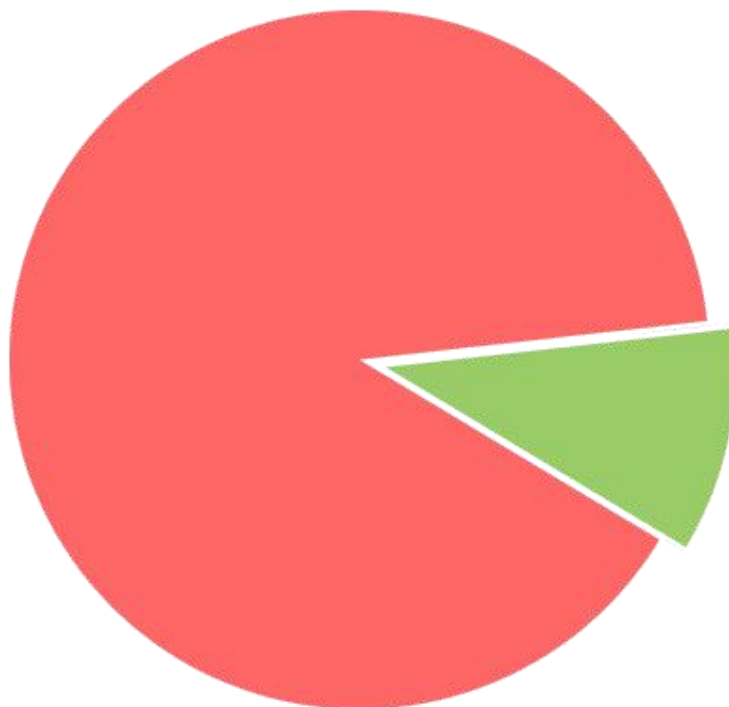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123.14万元，占10.38%；

其他收入 0 万元。

图 1、收入预算构成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当年其他收入 ■ 上年结转收入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支出预算 1,186.22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3）。其中：基本支出 713.08 万元，占 60.11%；项目支出 350.00 万元，占 29.51%；上年结转收入 123.14 万元，占 1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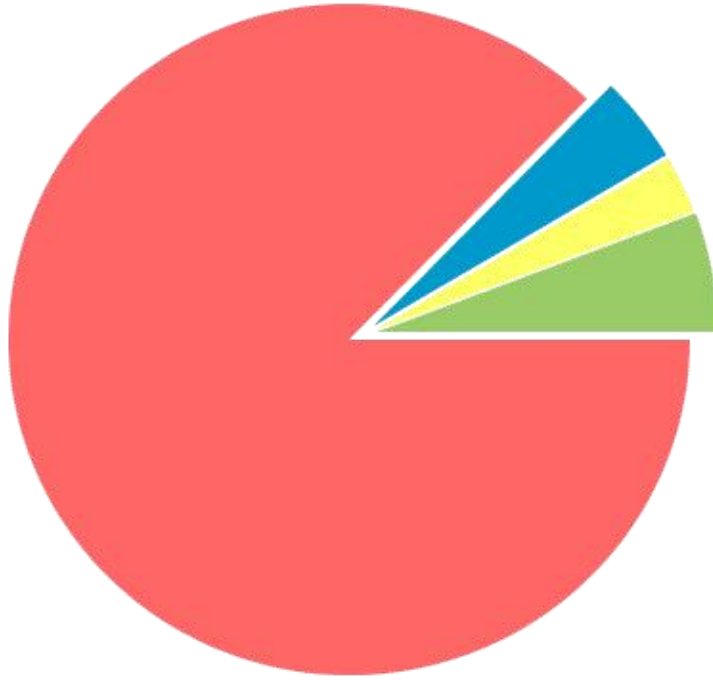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63.08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928.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25 万元。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详见单位（单位）预算公开表 4,5,6,7）：

图 2、支出预算构成

■ 公共安全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基本支出 713.0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93 万元，下降 1.9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院调出在编干警 1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639.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支出 73.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35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6.00万元，增长4.7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房屋租赁费用项目经费减少，物业费项目经费增加。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0个。

保障运转经费3个，主要是办案业务费、办公用房租赁费、全省法院业务费。

其他项目1个，主要是物业费。

（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78.03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4.11万元，下降0.7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院调出在编干警1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4年预算数为35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6.00万元，增长4.7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房屋租赁费用项目经费减少，物业费项目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76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2.14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5.13万元，下降10.8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院调出在编干警1人，养老金核定基数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53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06万元，下降10.1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院调出在编干警1人，工伤保险核定基数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6.7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03万元，下降10.8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院调出在编干警1人，医保核定基数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2.67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72万元，下降17.6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院调出在编干警1人，医保核定基数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61.25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0.12万元，增长0.2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我院调出在编干警1人，同时上年度工资变动增加，住房公积金基数发生变化。

五、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22.57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0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2. 公务接待费3.48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本年底预计国内公务接待31批次，350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9.0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09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00万元，减少9.4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公车运行维护经费审批，控制公车运行经费支出。），较2023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下降9.48%，下降的主要原因我院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三公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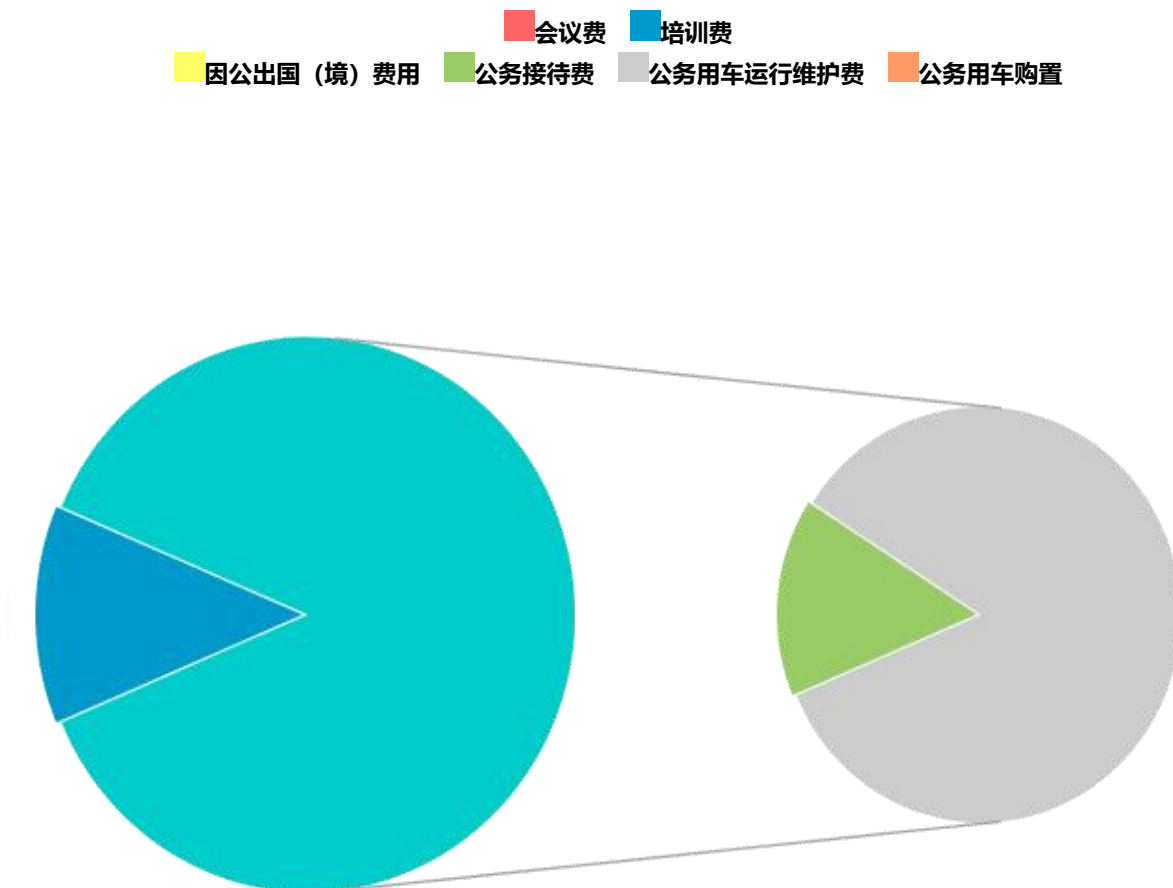
（二）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4. 培训费3.2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84万元，下降20.39%，下降的主要原因我院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不必要培训开支。

（三）会议费预算情况说明

5. 会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图 3、“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支出预算构成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248.56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0.50 万元，增长 8.9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物业费项目经费增加；本年预计邮电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9.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6.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76 万元。

2024年，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599.30万元。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价值0万元。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价值49.97万元。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212.55万元。2024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28.95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二）非税收入情况

2024年本单位不涉及非税收入，2024年计划征收0万元。

（三）重点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2023年祁连山林区法院计划选取“办案业务费”项目为重点项目公开信息。

1、项目概况：办案业务费的申请主要用于案件办理相关的业务费用，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谐，达到公众认同、当事人满意的效果，确保本年度受理案件审判和执行工作的顺利完成。

2、立项依据：根据《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省林区法院案件管辖实施意见（试行）》和祁连山林区法院的职能。

3、实施主体：祁连山林区法院

4、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实施计划：本案业务费项目内容主要为培训费、差旅费、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6、年度预算安排：本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资金计划为80万元。

7、预期总体目标：项目的实施主要为辖区法院履职尽责，为法院日常审判、办案、执行及办公提供了必要的经费保障，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的管理规定和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的绩效管理规定使用。

（四）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1. 一般性转移支付未安排。
2. 专项转移支付未安排。
3.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未安排。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要求，我们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全过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23年度，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5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5个，公开率为100%。

2. **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023年7月，组织开展1-6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4个，占本单位项目的100%。截至7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4个，完成率为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1-6月绩效监控正常，我院项目绩效实施达到全年50%，无偏离目标值情况。开展1-9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4个，占本单位项目的100%。截至10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4个，完成率为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1-9月绩效监控正常，我院项目绩效实施达到全年75%，无偏离

目标值情况。绩效运行监控在单位内部通报整改情况：我单位 1-6 月、1-9 月绩效运行监控均正常，未偏离目标值。

3.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3 年度，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 5 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 1 个，项目支出 4 个，转移支付项目 0 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 100%。绩效自评结果随单位决算报送财政和随决算公开情况：我单位严格按照决算公开要求，将绩效自评结果随单位决算报送财政并随决算及时公开。

4.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 2023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情况，当年盘活财政资金 123.14 万元，2024 年度增加单位预算项目 0 个，增长率 0%。同时对政策和项目资金管理作出调整的 2 个。增加原因我单位本年度项目数量无变化，仅对物业费项目和房屋租赁费项目金额调整。

（二）2024 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 年，纳入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单位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三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38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24 个、三级指标 50 个。各项绩效目标内容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2、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4、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5、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7、“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有关事务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警察等。

10、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反映法院(包括各专门法院)的支出。

1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祁连山林区法院的基本支出。

1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1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祁连山林区法院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4、**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

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28、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29、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30、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照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奖金（基础绩效奖、年度绩效奖）等。

31、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32、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

33、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34、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

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35、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3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3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3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4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4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4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等。

4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4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4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4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4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4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5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5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5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5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及离退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5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

务补贴等补贴。

5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57、资本性支出（类）：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58、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59、资本性支出（类）公务用车购置（款）：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祁连山林区法院

2024年02月20日

附件：1. 祁连山林区法院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2. 祁连山林区法院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表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3.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专户核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1,051.1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1.2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3.08	本年支出合计	1,186.22
十、上年结转	123.14	二十九、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1,186.22	支出总计	1,186.22

表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3.08
经费拨款	1,063.08
本年收入合计	1,063.08
十、上年结转	123.14
财政性资金结转	123.1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123.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转	
非财政性资金结转	
教育专户结转	
十一、上年结余	
财政性资金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余	
非财政性资金结余	
收入合计	1,186.22

表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	1	2	3	4
总计	1,186.22	713.08	350.00	123.14
[204]公共安全支出	1,051.17	578.03	350.00	123.14
[20405]法院	1,051.17	578.03	350.00	123.14
[2040501]行政运行	578.03	578.03		
[2040504]案件审判	418.14		350.00	68.14
[2040599]其他法院支出	55.00			5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3	44.43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0	43.9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	1.76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4	42.14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3	0.53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3	0.53		
[210]卫生健康支出	29.37	29.37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7	29.37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6.70	16.7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7	12.67		
[221]住房保障支出	61.25	61.25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1.25	61.25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1.25	61.25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本年收入	1,063.08	一、本年支出	1,063.0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63.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28.0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3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1.2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063.08	支 出 总 计	1,063.08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4	5	6	7	8	9	10
[601003002] 祁连山林区法院	1,063.08	1,063.08	713.08	350.00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1,063.08	713.08	35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28.03	578.03	350.00
20405	法院	928.03	578.03	35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78.03	578.03	
2040504	案件审判	350.00		3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3	44.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0	43.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	1.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4	42.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3	0.5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3	0.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7	29.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7	29.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70	16.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7	1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5	61.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25	61.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25	61.25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总计	713.08	639.83	73.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8.07	638.07	
30101	基本工资	218.47	218.47	
30102	津贴补贴	133.52	133.52	
30103	奖金	85.59	85.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14	42.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0	15.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7	12.6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3	1.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25	61.2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20	67.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5		73.25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1.90		1.90
30207	邮电费	4.45		4.45
30208	取暖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9.50		9.50
30213	维修（护）费	1.20		1.20
30216	培训费	1.38		1.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7		1.27
30228	工会经费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3.53		3.5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		1.0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93		22.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	1.76	
30302	退休费	1.76	1.76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7
[601003002] 祁连山林区法院	22.57		3.48		19.09		3.28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248.56	42.67	205.89
1	[30201]办公费	42.00	10.00	32.00
2	[30202]印刷费			
3	[30205]水费	0.60	0.60	
4	[30206]电费	1.90	1.90	
5	[30207]邮电费	14.45	4.45	10.00
6	[30208]取暖费	10.00	10.00	
7	[30209]物业管理费	30.00		30.00
8	[30211]差旅费	49.67	9.50	40.17
9	[30213]维修（护）费	1.20	1.20	
10	[30215]会议费			
11	[30218]专用材料费			
12	[30229]福利费	9.25	3.53	5.72
1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9	1.09	18.00
1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1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70.00		70.00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支出
**	1	2	3	4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表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附件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祁连山林区法院				
总体目标	(1)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推动法院工作新发展; (2) 发挥审判职能作用, 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为祁连山林区生态保护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3) 加强队伍建设, 不断提高政治业务素质; (4) 突出服务保障, 全面推动法院科学发展。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639.83	当年财政拨款	1,063.08
		公用经费	73.25	上年结转结余	123.14
		合计	713.0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支出		473.14	收入预算合计	1,186.22
			支出预算合计	1,186.2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	
		案件结案率		≥90%	
		案件改判率(%)		≤3%	
		执行标的到位率		≥90%	

		执结率	≥90%	
		当庭登记立案率（%）	≥90%	
		当庭宣判率	≥75%	
		参加培训人次（人次）	≥40 人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	
		裁判文书应上尽上率	=100%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工作完成率	=100%	
	部门效果目标	维护司法公正	有效维护	
		调研宣传工作及时性	及时	
		办结案件及时性	及时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明显	
		开展/参加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明显	
		改善林区生态环境效果	有效改善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70%	
	社会影响	违法违纪情况	=0 次	
		单位获奖情况	≥0 次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辖区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单位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完备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档案管理	档案完备性	完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祁连山林区法院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根据《合同法》和《甘肃省物业管理条例》的要求, 在管理规范化, 后勤保障体系化, 强化队伍建设上取得新突破新进展, 改善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环境卫生和法院安保工作。规范物业管理活动, 改善工作环境; 强化后勤保障能力; 落实物业管理制度, 维护合法权益。</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日常覆盖率	=100%
		法院水电暖保障率	=100%
		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房屋养护维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法院水电暖日常运转稳定率	=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及时性	及时
		业主维修申报处理及时性	及时
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环境、设施运行安全	保障
		有效保障法院司法服务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祁连山林区法院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72.4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72.4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1、在上级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 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经费保障状况有较大改善。2、加快体制更加合理, 机制更加有效, 管理更加科学, 保障更加有力的司法行政运行体制。3、让当事人在每一件案件中达到 90%的满意度。4、保证本年度各类案件结案率达到 9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物业管理面积	=5093.67 平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	=100%
		结案率	≥90%
		一审判服息诉率	≥90%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合格率	=100%
		信息化运维工作合格率	=100%
		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	有效保障
		维护社会稳定	良好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效果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生态犯罪, 维护生态秩序	有效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程度	≥90%
		当事人满意程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祁连山林区法院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84.3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00	
	上年结转资金	44.39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帮助我院解决亟待解决审判办公用房的问题，为辖区内居民能够及时便利的进行法律诉求提供了方便，进一步维护了林区社会的安定和稳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房租租赁及时性	及时
	质量指标	租赁过程合规性	合规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5093.67 平方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办公需求	有效保障
		提高法院办案工作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1-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祁连山林区法院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86.28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0.00	
	上年结转资金	6.2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确保本年度受理案件和执行工作顺利完成, 各类案件结案率达 85%以上。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 让当事人在每一件案件中达到 90%的满意度。</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0%
		采购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质量指标	一审判服息诉率	≥90%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数量指标	办案办公设备采购	=1 套
		刑事案件结案率	≥90%
		执行案件结案率	≥85%
		民商事案件结案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有效性	有效
		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率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满意度	≥90%

